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2季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370號3樓

電話：(02)2794-025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6		-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0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40~43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二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3~44		二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5~46、47~50		二六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十四) 部門資訊	46		二七

會計師核閱報告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必應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民國 107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以下同）62,812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42%；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之負債總額為 2,085 仟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83%；民國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失總額分別為 4,237 仟元及 5,384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5.32%)及 31.57%。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必應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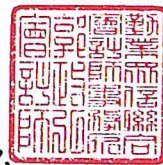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林 淑 婉

林淑婉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政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8 月 10 日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6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6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400,549	47	\$	159,351	21	\$	134,458	24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七)		121,142	14		197,399	27		69,138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5,144	1		51,808	7		50,627	9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	-		7	-		1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0,540	5		53,890	7		26,027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67,375	67		462,455	62		280,269	4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731	-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九)		-	-		1,260	-		1,260	-
1600	不動產及設備 (附註十一及二十)		257,421	30		261,910	36		270,391	47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十二)		963	-		2,297	-		3,23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八)		8,332	1		1,236	-		893	-
1915	預付設備款		6,272	1		4,752	1		8,85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5,440	1		6,051	1		4,10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79,159	33		277,506	38		288,736	51
1XXX	資 產 總 計	\$	846,534	100	\$	739,961	100	\$	569,00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	\$	-	-	\$	20,000	3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十六)		64,239	8		-	-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7,239	9		147,357	20		80,158	1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4,617	1		13,335	2		8,40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十)		72,015	9		81,132	11		34,136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二三)		-	-		-	-		1,03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八)		12,048	1		11,637	1		3,306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		17,671	2		34,800	5		41,050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758	-		10,276	1		20,768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50,587	30		318,537	43		188,856	3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		-	-		271	-		17,671	3
2XXX	負債總計		250,587	30		318,808	43		206,527	3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五)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38,005	40		308,005	42		256,671	45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16,900	2		-	-		51,334	9
	資本公積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239,022	28		62,686	8		62,686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90	2		9,315	1		9,31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56	-		350	-		350	-
3350	(待彌補虧損) 未分配盈餘	(	12,807)	(2)		42,453	6	(	15,935)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339	-		52,118	7		(6,270)	(1)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148)	-	(	1,656)	-	(	1,943)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529)	-		-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	1,677)	-	(	1,656)	-	(	1,943)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594,589	70		421,153	57		362,478	64
36XX	非控制權益		1,358	-		-	-		-	-
3XXX	權益總計		595,947	70		421,153	57		362,478	6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846,534	100	\$	739,961	100	\$	569,00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張瑞娟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六及二三)	\$ 264,401	100	\$ 237,250	100	\$ 448,444	100	\$ 462,26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四、十七及二三)	(206,180)	(78)	(198,877)	(84)	(408,614)	(91)	(426,819)	(92)
5900	營業毛利	58,221	22	38,373	16	39,830	9	35,449	8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十七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12,069)	(5)	(8,423)	(4)	(23,319)	(5)	(15,685)	(3)
6200	管理費用	(19,260)	(7)	(15,039)	(6)	(37,439)	(9)	(29,814)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1,329)	(12)	(23,462)	(10)	(60,758)	(14)	(45,499)	(10)
6900	營業淨(損)利	26,892	10	14,911	6	(20,928)	(5)	(10,05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44	-	51	-	269	-	67	-
7190	其他收入	393	-	2,652	1	2,669	1	3,177	-
721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淨損失(附註十一)	-	-	(1,256)	-	-	-	(1,371)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三)	(78)	-	(287)	-	(224)	-	(639)	-
7590	什項支出	(29)	-	(34)	-	(61)	-	(4,464)	(1)
76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201)	-	259	-	47	-	(84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9	-	1,385	1	2,700	1	(4,079)	(1)
7900	稅前淨(損)利	27,221	10	16,296	7	(18,228)	(4)	(14,129)	(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294	-	(2,664)	(1)	707	-	(2,507)	(1)
8000	本期淨(損)利	27,515	10	13,632	6	(17,521)	(4)	(16,636)	(4)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	(9)	-	-	-	(4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52	-	117	-	508	-	(1,59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43	-	117	-	468	-	(1,593)	-
8500	本期綜合(損失)利益總額	\$ 27,658	10	\$ 13,749	6	(\$ 17,053)	(4)	(\$ 18,229)	(4)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9,057	11	\$ 13,632	6	(\$ 15,979)	(4)	(\$ 16,636)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542)	(1)	-	-	(1,542)	-	-	-
8600		\$ 27,515	10	\$ 13,632	6	(\$ 17,521)	(4)	(\$ 16,636)	(4)
	綜合(損失)利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9,200	11	\$ 13,749	6	(\$ 15,511)	(4)	(\$ 18,229)	(4)
8720	非控制權益	(1,542)	(1)	-	-	(1,542)	-	-	-
8700		\$ 27,658	10	\$ 13,749	6	(\$ 17,053)	(4)	(\$ 18,229)	(4)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十九)								
9750	基 本	\$ 0.86		\$ 0.44		(\$ 0.48)		(\$ 0.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張瑞娟

有遺腹憑
限公司
1906年1月1日至
合群律達學錫表
及1906年1月1日至
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創遺腹憑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令併 冊 茲 登 勤 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復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核閱報告)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張瑞娟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18,228)	(\$ 14,12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639	42,733
A20200	攤銷費用	1,434	1,241
A20300	呆帳費用	-	52
A20900	利息費用	224	639
A21200	利息收入	(269)	(6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淨損失	-	1,37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1)	(20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76,664	85,58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544	1,45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356	23,224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0,685)	(50,97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718)	(5,41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604)	(37,03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5,9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809)	7,889
A32125	合約負債	61,060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2,614	50,3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5	4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48)	(6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210)	(5,8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6,441	43,9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3,580)	(47,12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1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11	(74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00)	(\$ 66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272)	(8,85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341)	(55,6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2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400)	(24,901)
C04600	現金增資	206,336	50,0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9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1,836	25,09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62	(1,285)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41,198	12,06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9,351	122,39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0,549	\$ 134,4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8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張瑞娟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 103 年 1 月 2 日設立。主要提供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服務，包括製作設計，以及燈光、音響及視訊器材等硬體設備之提供。本公司股票於 106 年 1 月 11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自 106 年 3 月 2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掛牌。自 107 年 2 月 7 日終止興櫃買賣並轉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59,351	\$ 159,351	(2)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260	771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52,163	252,163	(2)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431	9,431	(2)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FRS 9)	107 年 1 月 1 日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說 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260	(489)	771	(\$ 489)	(1)
	-	1,260	(489)	771	(4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420,945	-	420,945	-	(2)
	-	420,945	-	420,945	-	
合 計	\$ -	\$ 422,205	(\$ 489)	\$ 421,716	(\$ 489)	

(1)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771 仟元及減少 489 仟元。

(2)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惟合併公司主要提供之重大服務係將所有勞務整合為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整合服務，依 IFRS 15 判斷該整合服務為一項履約義務。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負債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 3,179	\$ 3,179
預收收入(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項下)	3,179	(3,179)	-
	<u>\$ 3,179</u>	<u>\$ -</u>	<u>\$ 3,179</u>

	107年6月30日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 64,239
預收收入減少	(64,239)
	<u>\$ -</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1)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

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附表三及四。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金融工具及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

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

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回收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發行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設備出租收入

設備出租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按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2) 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整合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之各類演出之整合服務，因提供之軟、硬體整合服務係不可區分，故辨認為單項履約義務。其整合服務係於演出完成時移轉，故於履約義務滿足時一次認列收入。

(3) 展演票券收入

展演票券收入於票券出售時義務尚未履行，收取之款項以合約負債列帳，待實際入場使用時始認列收入。

(4)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展演活動周邊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銷售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勞務之提供

合併公司提供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服務，若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估計時，應按資產負債表日交易之完工程度，認列與交易有關之收入。

若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惟合併公司很有可能收回交易已發生之成本，應就已發生成本之預期可回收範圍內認列收入，不認列此交易之利潤；惟若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且已發生之成本並非很有可能回收，則不認列收入。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2,858	\$ 1,271	\$ 1,09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87,691	158,080	133,36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110,000	-	-
	<u>\$ 400,549</u>	<u>\$ 159,351</u>	<u>\$ 134,458</u>
市場利率區間			
活期存款	0.00%~0.38%	0.00%~0.35%	0.00%~0.30%
約當現金	0.35%~0.66%	-	-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14,385	\$ 4,220	\$ 2,822
應收帳款	<u>109,458</u>	<u>195,880</u>	<u>69,119</u>
	123,843	200,100	71,941
減：備抵損失	(<u>2,701</u>)	(<u>2,701</u>)	(<u>2,803</u>)
	<u>\$ 121,142</u>	<u>\$ 197,399</u>	<u>\$ 69,138</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超過授信期間之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有無法回收之可能性，合併公司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評估對於此類應收票據及帳款預期無法回收者認列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六個月內	逾期超過六個月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103,407	\$ 3,350	\$ 2,701	\$ 109,45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u>2,701</u>)	(<u>2,701</u>)
攤銷後成本	<u>\$ 103,407</u>	<u>\$ 3,350</u>	<u>\$ -</u>	<u>\$ 106,757</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及 IFRS 9)	<u>\$ 2,701</u>
期末餘額	<u>\$ 2,701</u>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超過授信期間之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有無法回收之可能性，合併公司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評估對於此類應收票據及帳款預期無法回收者認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0 至 90 天	\$ 193,179	\$ 66,048
91 至 120 天	-	52
121 至 150 天	-	57
151 天以上	<u>2,701</u>	<u>2,962</u>
合 計	<u>\$ 195,880</u>	<u>\$ 69,119</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惟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未減損，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以立帳日為基準）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91 至 120 天	\$ -	\$ 52
121 至 150 天	-	57
151 天以上	<u>-</u>	<u>159</u>
	<u>\$ -</u>	<u>\$ 268</u>

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此外，合併公司亦不具有將其與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減	別 損	評 損	估 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2,751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52
106年6月30日餘額			\$	<u>2,803</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6月30日

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普通股	\$	633
共振頻率視覺有限公司普通股		98
	\$	<u>731</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及共振頻率視覺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九。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 900	\$ 900
共振頻率視覺有限公司	360	360
	<u>\$ 1,260</u>	<u>\$ 1,260</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1,260</u>	<u>\$ 1,260</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6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6月30日	
本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3)
本公司	灝灝股份有限公司	活動企劃及廣告服務	67.00%	-	-	(1)、(3)
本公司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表演活動籌辦、監製與經紀	75.00%	-	-	(2)、(3)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1)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取得新設立之灝灝股份有限公司 67.00%之股權。

(2)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取得新設立之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75.00%之股權。

(3) 列入上述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中，必應創造有限公司、灝灝股份有限公司及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係非重要子公司，107 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其 107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為 62,812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42%；負債總額為 2,085 仟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83%；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失總額分別為 4,237 仟元及 5,384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5.32%)及 31.57%。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3,836	\$ 6,805	\$ 2,976	\$ 7,933	\$ 401,550
增 添	46,358	1,040	-	-	47,398
處 分	(3,983)	-	-	(1,798)	(5,781)
淨兌換差額	(1,615)	-	-	-	(1,615)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424,596</u>	<u>\$ 7,845</u>	<u>\$ 2,976</u>	<u>\$ 6,135</u>	<u>\$ 441,552</u>

(接次頁)

(承前頁)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1,555	\$ 3,243	\$ 1,703	\$ 5,040	\$ 131,541
折舊費用	39,802	1,205	429	1,297	42,733
處 分	(1,705)	-	-	(991)	(2,696)
淨兌換差額	(417)	-	-	-	(417)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159,235</u>	<u>\$ 4,448</u>	<u>\$ 2,132</u>	<u>\$ 5,346</u>	<u>\$ 171,161</u>
106年6月30日淨額	<u>\$ 265,361</u>	<u>\$ 3,397</u>	<u>\$ 844</u>	<u>\$ 789</u>	<u>\$ 270,391</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426,117	\$ 6,537	\$ 3,444	\$ 12,942	\$ 449,040
增 添	2,106	1,575	-	26,255	29,936
處 分	-	(1,001)	-	-	(1,001)
淨兌換差額	457	-	-	-	457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428,680</u>	<u>\$ 7,111</u>	<u>\$ 3,444</u>	<u>\$ 39,197</u>	<u>\$ 478,432</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80,877	\$ 3,466	\$ 1,375	\$ 1,412	\$ 187,130
折舊費用	31,774	1,039	391	1,435	34,639
處 分	-	(1,001)	-	-	(1,001)
淨兌換差額	243	-	-	-	243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212,894</u>	<u>\$ 3,504</u>	<u>\$ 1,766</u>	<u>\$ 2,847</u>	<u>\$ 221,011</u>
106年12月31日及 107年1月1日淨額	<u>\$ 245,240</u>	<u>\$ 3,071</u>	<u>\$ 2,069</u>	<u>\$ 11,530</u>	<u>\$ 261,910</u>
107年6月30日淨額	<u>\$ 215,786</u>	<u>\$ 3,607</u>	<u>\$ 1,678</u>	<u>\$ 36,350</u>	<u>\$ 257,421</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3~10年
辦公設備	2~5年
運輸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3~10年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456	\$ 6,830	\$ 257	\$ 7,543
增 添	-	669	-	669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456</u>	<u>\$ 7,499</u>	<u>\$ 257</u>	<u>\$ 8,212</u>

(接次頁)

(承前頁)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56	\$ 3,558	\$ 122	\$ 3,736
攤銷費用	<u>23</u>	<u>1,175</u>	<u>43</u>	<u>1,241</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79</u>	<u>\$ 4,733</u>	<u>\$ 165</u>	<u>\$ 4,977</u>
106年6月30日淨額	<u>\$ 377</u>	<u>\$ 2,766</u>	<u>\$ 92</u>	<u>\$ 3,235</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456	\$ 8,107	\$ 257	\$ 8,820
增 添	<u>-</u>	<u>-</u>	<u>100</u>	<u>100</u>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456</u>	<u>\$ 8,107</u>	<u>\$ 357</u>	<u>\$ 8,920</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2	\$ 6,213	\$ 208	\$ 6,523
攤銷費用	<u>23</u>	<u>1,354</u>	<u>57</u>	<u>1,434</u>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125</u>	<u>\$ 7,567</u>	<u>\$ 265</u>	<u>\$ 7,957</u>
106年12月31日及 107年1月1日淨額	<u>\$ 354</u>	<u>\$ 1,894</u>	<u>\$ 49</u>	<u>\$ 2,297</u>
107年6月30日淨額	<u>\$ 331</u>	<u>\$ 540</u>	<u>\$ 92</u>	<u>\$ 963</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10 年
電腦軟體	1~3 年
其 他	3 年

十三、借 款

(一) 銀行短期借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銀行無擔保借款	<u>\$ -</u>	<u>\$ 20,0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 1.80%。

(二) 銀行長期借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銀行信用借款	\$ 17,671	\$ 35,071	\$ 58,721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7,671)</u>	<u>(34,800)</u>	<u>(41,050)</u>
長期借款	<u>\$ -</u>	<u>\$ 271</u>	<u>\$ 17,671</u>

長期銀行借款合同重大條款規定如下：

貸款機構	借款期間	重大條款	有效利率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3.11.03~106.11.03	按月付息，自第13個月起 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1.88%	\$ -	\$ -	\$ 6,250
"	104.04.10~108.04.10	按月付息，自第13個月起 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2.00%	<u>17,671</u>	<u>35,071</u>	<u>52,471</u>
合計				<u>\$ 17,671</u>	<u>\$ 35,071</u>	<u>\$ 58,721</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所適用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該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該子公司對於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597仟元、2,125仟元、5,273仟元及4,290仟元。

十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33,800</u>	<u>30,800</u>	<u>25,667</u>
已發行股本	<u>\$ 338,005</u>	<u>\$ 308,005</u>	<u>\$ 256,67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106年12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以107年2月5日為增資基準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其中919仟股以公開申購承銷價格每股65元溢價發行，2,081仟股以競價拍賣加權平均價格每股72.85元溢價發行，另將直接發行成本5,000仟元自股票發行溢價中減除。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3 月 6 日為增資基準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 50 元溢價發行。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 30,031 仟元及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21,303 仟元轉增資，合計 51,334 仟元，並以 106 年 8 月 26 日為配股基準日，共計發放股票股利 5,133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239,022	\$ 62,686	\$ 62,686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七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取股利平衡政策，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為股東股息及紅利，惟股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低於 10% 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0 日及 106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75	\$ 3,77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306	350	-	-
現金股利	16,900	3,337	0.50	0.13
股票股利	16,900	30,031	0.50	1.17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21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21,303 仟元轉增資。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350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1,306	350
期末餘額	<u>\$ 1,656</u>	<u>\$ 350</u>

十六、營業收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 244,781	\$ 226,380	\$ 403,243	\$ 426,171
設備出租收入	14,909	10,869	25,259	18,937
展演票券收入	4,646	-	15,322	13,079
其 他	65	1	4,620	4,081
合計	<u>\$ 264,401</u>	<u>\$ 237,250</u>	<u>\$ 448,444</u>	<u>\$ 462,268</u>

(一) 合約餘額

	107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u>\$ 121,142</u>
合約負債－流動	
展演票券收入	\$ 54,515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u>9,724</u>
	<u>\$ 64,239</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展演票券收入	\$ -	\$ 2,280
其 他	-	<u>899</u>
	<u>\$ -</u>	<u>\$ 3,179</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107年6月30日
展演票券收入	
-107 下半年度履行	\$ 54,515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107 下半年度履行	<u>9,724</u>
	<u>\$ 64,239</u>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一) 折舊及攤銷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373	\$ 21,544	\$ 34,639	\$ 42,733
無形資產	<u>718</u>	<u>629</u>	<u>1,434</u>	<u>1,241</u>
	<u>\$ 18,091</u>	<u>\$ 22,173</u>	<u>\$ 36,073</u>	<u>\$ 43,97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868	\$ 18,790	\$ 27,703	\$ 37,229
營業費用	<u>3,505</u>	<u>2,754</u>	<u>6,936</u>	<u>5,504</u>
	<u>\$ 17,373</u>	<u>\$ 21,544</u>	<u>\$ 34,639</u>	<u>\$ 42,73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18</u>	<u>\$ 629</u>	<u>\$ 1,434</u>	<u>\$ 1,241</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57,069	\$ 45,963	\$ 111,597	\$ 96,130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四)				
確定提撥計劃	<u>2,597</u>	<u>2,125</u>	<u>5,273</u>	<u>4,29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9,666</u>	<u>\$ 48,088</u>	<u>\$ 116,870</u>	<u>\$ 100,42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8,305	\$ 33,873	\$ 75,723	\$ 71,318
營業費用	<u>21,361</u>	<u>14,215</u>	<u>41,147</u>	<u>29,102</u>
	<u>\$ 59,666</u>	<u>\$ 48,088</u>	<u>\$ 116,870</u>	<u>\$ 100,420</u>

依本公司章程，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分別不低於 2% 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作為董事酬勞。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無稅前獲利，是以並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1 日及 106 年 3 月 30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現金發放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 916	\$ 880
董監事酬勞	229	220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6,390	\$ 2,665	\$ 6,390	\$ 2,849
以前年度調整	-	(140)	-	(140)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6,684)	139	(6,879)	(202)
稅率變動	-	-	(218)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利益)費用	(\$ 294)	\$ 2,664	(\$ 707)	\$ 2,507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86	\$ 0.44	(\$ 0.48)	(\$ 0.55)
無償配股基準日（107 年 7 月 28 日）在通過財 務報告日後之擬制追 溯調整每股（虧損）盈 餘	\$ 0.82	\$ 0.42	(\$ 0.46)	(\$ 0.52)

計算每股（虧損）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105 年度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6 年 8 月 26 日。因追溯調整，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基本每股（虧損）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54	(\$ 0.66)
	\$ 0.44	(\$ 0.55)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利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 淨（損）利	\$ 29,057	\$ 13,632	(\$ 15,979)	(\$ 16,636)

股 數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3,800	30,800	33,187	30,446
無償配股基準日（107年7月28日）在通過財務報告日後之擬制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5,490	32,490	34,877	32,136

單位：仟股

二十、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購置設備價款分別包含 2,453 仟元及 270 仟元尚未支付。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發展藍圖，並據以規劃所需之運能以及達到此一運能所需之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

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 -	\$ -	\$ 731	\$ 731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 7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0)
期末餘額	\$ 731
當期末實現其他利益及損失	\$ -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按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投資標的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6月30日
流動性折價	2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流動性折價	
增加 2.5%	(\$ 23)
減少 2.5%	\$ 23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420,945	\$ 261,4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73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1,260	1,2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註3）	536,165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171,542	296,895	182,45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係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

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遵守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部分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而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兌換淨利益(損失)金額分別為 47 仟元及(849)仟元，分別僅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0.01% 及 (0.18)%，是以匯率風險對合併公司並無顯著影響。且合併公司隨時掌握匯率之變動情勢，以及依未來資金需求狀況與現存外幣部位，作適當的外幣部位調整，亦降低匯率變動對合併公司損益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二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貶值）5% 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增加）之金額。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美	金	人	民 幣	美	金	人	民 幣
損	益	\$ 316	(i)	\$ 780	(ii)	\$ 571	(i)	\$ 795	(ii)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現金及應收款項。
-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之現金、應收付款項及其他應收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市場利率走勢，持續掌握利率變動之趨勢，並於兼顧安全性、流動性的條件下，維持一定之收益水準，減少利率變動的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2,500	\$ 1,275	\$ 1,90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85,191	156,805	131,459
—金融負債	17,671	55,071	58,721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5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67 仟元及 1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信用風險評估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且交易對象無顯著集中情況，故預期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目前合併公司除資本及營運資金外，亦得經由資金融通及現金增資以因應營運資金需求，是以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評估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7 年 6 月 30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銀行長期借款	\$ 17,671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7,239	-	-
應付關係人款項	4,617	-	-
其他應付款	72,015	-	-
	<u>\$ 171,542</u>	<u>\$ -</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銀行短期借款	\$ 20,000	\$ -	\$ -
銀行長期借款	34,800	271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7,357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35	-	-
其他應付款	81,132	-	-
	<u>\$ 296,624</u>	<u>\$ 271</u>	<u>\$ -</u>

106 年 6 月 30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銀行長期借款	\$ 41,050	\$ 17,671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80,158	-	-
應付關係人款項	8,401	-	-
其他應付款	34,136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37	-	-
	<u>\$ 164,782</u>	<u>\$ 17,671</u>	<u>\$ -</u>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B'in Mus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相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 集團成員
B'in Music (HK) Co.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鉉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 屬相同集團之集團 成員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 4,002	\$ 23,616	\$ 36,129	\$ 109,821
其 他	-	410	-	640
	4,002	24,026	36,129	110,461
實質關係人	3,551	13,403	7,479	14,966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9,758	16,515	10,553	20,443
	<u>\$ 17,311</u>	<u>\$ 53,944</u>	<u>\$ 54,161</u>	<u>\$ 145,870</u>

合併公司提供或使用關係人服務類型相似者，其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其服務類型不同者，則因服務類型多樣，其價格係各別訂定。對關係人付款或收款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成本（含進貨及營業成本—租金）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實質關係人	\$ 2,969	\$ 2,338	\$ 7,767	\$ 10,40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90	342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 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 成員	-	273	3	861
	<u>\$ 2,969</u>	<u>\$ 2,611</u>	<u>\$ 7,860</u>	<u>\$ 11,607</u>

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貨款之付款期間，與非關係人或約定條件相當。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 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 成員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 3,959	\$ 38,775	\$ 24,837
其 他	-	2,000	536
	3,959	40,775	25,373
實質關係人	795	6,933	14,966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390	4,100	10,288
	<u>\$ 5,144</u>	<u>\$ 51,808</u>	<u>\$ 50,627</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實質關係人			
鉉儀股份有限公司	<u>\$ 4,617</u>	<u>\$ 13,335</u>	<u>\$ 8,40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 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 成員	<u>\$ -</u>	<u>\$ 7</u>	<u>\$ 19</u>

(七)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 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 成員	<u>\$ -</u>	<u>\$ -</u>	<u>\$ 1,037</u>

(八) 租金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 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 成員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 -	\$ 129	\$ -	\$ 409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6,815	\$ 6,274	\$ 17,527	\$ 17,598
退職後福利	235	231	433	462
	<u>\$ 7,050</u>	<u>\$ 6,505</u>	<u>\$ 17,960</u>	<u>\$ 18,06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非關係人承租辦公處所及倉庫等，簽訂之租賃合約分別於 107 年 7 月至 117 年 2 月間到期，存出保證金計約 5,794 仟元，依合約規定，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不超過 1 年	\$ 28,870	\$ 31,041	\$ 20,929
1~5 年	77,685	78,823	36,434
超過 5 年	52,614	55,209	-
	<u>\$ 159,169</u>	<u>\$ 165,073</u>	<u>\$ 57,363</u>

二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外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3,569	4.593	\$ 16,391
美 金	207	30.460	6,317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172	4.593	790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4,730	4.565	\$ 21,593
美 金	474	29.760	14,115

106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3,558	4.486	\$ 15,959
美 金	375	30.420	11,412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12	4.486	54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損失如下：

外 幣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失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失
人 民 幣	4.593 (人民幣：新台幣)	\$ 203	4.486 (人民幣：新台幣)	\$ 199
美 金	30.460 (美金：新台幣)	215	30.420 (美金：新台幣)	101
		<u>\$ 418</u>		<u>\$ 300</u>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二)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七、部門資訊

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主要提供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服務，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一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90	\$ 633	18	\$ 633	
	共振頻率視覺有限公司	—	"	36	98	18	98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

註二：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附表四。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形 式
				交 易 目 的	金 額	(註一)	交 易 條 件	估 計 或 總 額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二)	
0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施施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其他應收款 應付帳款 營業成本 租金收入 其他應收款 營業收入 租金收入 應收帳款 營業收入	\$ 7,449 1,372 1,307 435 29,590 2,299 13 4,206 14,720		依約定條件為之 依約定條件為之 依約定條件為之 依約定條件為之 依約定條件為之 依約定條件為之 依約定條件為之 依約定條件為之 依約定條件為之	0.90% 0.16% 0.29% 0.10% 3.50% 0.51% 0.00% 0.50% 3.28%		

註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期未	期初	餘額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 19,904	\$ 19,904	-	500	100.00	\$ 97,277	\$ 15,218	\$ 15,218	子公司(註一)
	灝瀚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活動企劃及廣告服務	3,350	-	-	335	67.00	1,834	(2,262)	(1,516)	子公司(註一)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表演活動籌辦、監製與經紀	3,750	-	-	375	75.00	1,364	(3,181)	(2,386)	子公司(註一)

註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